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终期评审及 2025 年创建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为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要求，进一步增强研究生导学思政工作质效，提高研究生人才培养质量，2024 年，学校立项了 10 个“德育建设好，师生关系好，科研成绩好，培养模式好，文化氛围好”的“五好”导学团队创建项目，目前建设期满。现就 2024 年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终期评审及 2025 年创建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2024 年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终期评审工作

（一）评审形式

本次评审采用材料函评方式进行。

（二）评审程序

1. 团队自评。2024 年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围绕本年度“德育建设好，师生关系好，科研成绩好，培养模式好，文化氛围好”五个方面的基本做法、创新举措、建设成果填写《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终期评审表》（详见附件 1），并于 12 月 9 日 17:00 前将纸质版报送至明故宫校区综合楼 501 室或将军路校区师生



服务大厅 11 号窗口，电子版发送至邮箱(nuaa_ygb@nuaa.edu.cn)，文件以“终期评审-学院-团队”命名。

2.组织评审。学校组织专家对导学团队进行终期评审，评审专家根据各团队报送材料给出“优秀、合格、不合格”等级的评审意见。学校汇总各专家评审意见并公示。

3.经费发放。学校对终期评审通过的团队（合格等级及以上）发放剩余立项经费；对立德树人成效显著、终期评审获得优秀等级的团队发放奖金。

二、2025 年创建项目申报工作

（一）创建目标

申报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建设项目需参照以下条件：

1.德育建设好。热爱党的教育事业，导师能牢固树立良好师德师风，弘扬清正廉洁价值观，充分肩负起培养研究生良好政治思想素质与道德素质的责任，立德树人，形成育人合力。学生整体有较高思想政治素养，能充分发挥朋辈教育的引领示范作用，调动研究生自我教育的自觉性。

2.师生关系好。导师爱生如子，学生尊师重教，团队重视心理素质发展，导师关注研究生的身心健康，团队能开展促进研究生全面发展的活动，同学之间和谐友爱，互帮互助。

3.科研成绩好。团队学术成果丰厚，各个梯队都能弘扬科学精神，遵守学术道德，有一定学术贡献，团队育人成果显著，学术研究氛围和国际化氛围浓厚。



4.培养模式好。团队建设规范，梯队合理，新老生带动作用明显，能有效协作创新，在研究生人才培养方面有所建树，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

5.文化氛围好。积极开展各类文化交流、文体活动或社会实践，具有鲜明的专业文化特色和团队文化特色，团队成员集体归属感强。

（二）团队组成

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结构组成应参照以下要求：

1.团队负责学生应为我校注册在校的全日制研究生，具有较强的学术能力，具备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

2.一位导师或有主导导师的导师组与所指导的研究生构成的导学群体为一个参评团队，导师或主导导师应为我校全职研究生导师；

3.参评团队的导师组成员应在科研领域有联系，在学生指导上真正形成直接合作和互助关系；

4.鼓励以纵向党支部的形式组建团队，以党建促进学术科研，导师与团队成员共同参与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把学生的党建工作与导师的德育教育相联系，打造系统完备、师生良性互动的党建教育机制；

5.鼓励外籍教师和留学生参加，积极营造团队浓厚的国际化氛围；



6.团队建设中无师生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各类安全事故、教学事故，无违反师德师风、学术道德、廉洁要求等其他行为。

(三) 申报程序

1.组织申报。各学院在广泛征求师生意见的基础上做好候选导学团队的组织报名和推荐工作。原则上每个学院每年申报团队不超过1支，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审议后报学校。请符合申报条件的团队填写《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建设申请书》（详见附件2），并于12月11日17:00前将纸质版报送至明故宫校区综合楼501室或将军路校区师生服务大厅11号窗口，电子版发送至邮箱（nuaa_ygb@nuaa.edu.cn），文件以“创建申报-学院-团队”命名。

2.资格审查。学校就申报导学团队所提供的材料进行资格审查，遴选出符合评选条件的候选导学团队。参评导学团队每个成员对自己申报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参评导学团队主导师对本团队所有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行为，学校将依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3.组织评审。学校组织专家对候选导学团队进行评审，并最终评选出10支左右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进行创建并公示。获得创建资格的导学团队经过一年的团队建设后，须参加翌年学校组织的终期考核工作。

4.宣传推广。学校对获得创建资格的导学团队相关先进典型事迹和案例进行广泛宣传，并进行表彰和推广。



(四) 立项管理

1.学校对获得创建资格的导学团队开展立项培育，立项金额为8000元，立项经费50%一次性下发，培育创建过程中学校对导学团队进行跟踪测评，并在终期评审通过后发放剩余50%。对于创建逾期没有取得进展以及在创建过程中团队中出现重大问题的，有权收回立项经费。

2.立项经费主要用于团队建设、科学研究、学术沙龙、国内外学术交流、党支部建设、素质拓展、文化活动、成员培训等方面。

3.学校对建设优秀的导学团队，在学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评优评奖、招生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

附件：1.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终期评审表

2.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建设申请书

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24年12月3日